

证券代码：300892 证券简称：品渥食品 公告编号：2026-008

品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品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利润分配的基本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6]第ZA11713号《2025年度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25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21,528.04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372,764.20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法定盈余公积金437,276.42元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中可供分配的利润为334,252,597.34元，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66,182,964.47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2025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166,182,964.47元。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结合实际情况，现拟定如下分配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暂以当前公司总股本100,000,000股剔

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996,252股后的99,003,748股为基数，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9,900,374.80元（含税）。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剩余未分配利润156,282,589.67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025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预计为9,900,374.8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公司2025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预计为9,900,374.80元，利润分配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197.16%。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实施前，若公司股本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三、现金分红预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9,900,374.80	9,900,374.8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21,528.04	6,988,414.22	-73,370,805.06
研发投入（元）	684,354.49	682,865.26	489,392.14
营业收入（元）	791,297,605.93	876,445,513.08	1,123,334,693.30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34,252,597.34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66,182,964.4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9,800,749.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0,453,620.9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9,800,749.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1,856,611.8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	0.07%		

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说明：

公司2023年、2024年、2025年预计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19,800,749.6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规定，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较充足，利润分配总额未超过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及其他不利影响。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利润分配的实施不会对公司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本次现金分红来源为自有资金，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业绩、现金流情况，有利于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健康发展，充分考虑了全体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情况，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公司2025年度、2024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33,266.20万元和33,698.72万元，分别占当年总资产的比例为26.03%和25.50%，均低于50%。

四、备查文件

1、品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品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0日